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9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 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1月31日，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20,201股，占公司总股本137,206,057股的比例为1.18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7.41元/股，最低价为30.1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569,583.7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51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2023-05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401,3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952%，购买的最高价为37.26元/股，最低价为31.08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14,172,581.69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1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20,201股，占公司总股本137,206,057股的比例为1.18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7.41元/股，最低价为30.1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569,583.7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将积极通过专注经营发展，以创新带动核心竞争力，坚定落实股东回报政策，强化信息披露透明度，与投资者进行多渠道沟通等方式扎实推进公司“提质增效回报”行动。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0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 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 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2月1日，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议。根据会议审议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1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丽水云中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中马贸易”），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4,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5,389.34万元；

● 对外担保期限的累计数量：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全部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已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次被担保人云中马贸易的资产负债率超过9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1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不对应授信协议）》，为担保公司，云中马贸易在2023年3月10日至2026年3月9日期间内（以下简称“融资期间”），在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获得的授信业务项下所发生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万元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期间内发生的授信、续授信、追加授信、公司及其位于松阳县望松街道安环路2号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浙（2024）松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014号）作为抵押物。本次抵押担保范围为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在融资期间内向公司、云中马贸易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51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用、实现抵押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3. 抵押期间：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4. 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

4. 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方云中马贸易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以上担保是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融资正常开展，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未超过6亿元；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11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由人民币6.5亿元调整至人民币1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的相关公告。以上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4-003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丽水云中马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中马贸易”），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合计4,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5,389.34万元；

● 对外担保期限的累计数量：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全部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已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截至2024年1月31日，本次被担保人云中马贸易的资产负债率超过9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1月8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不对应授信协议）》，为担保公司，云中马贸易在2023年3月10日至2026年3月9日期间内（以下简称“融资期间”），在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获得的授信业务项下所发生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万元的所有债权（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期间内发生的授信、续授信、追加授信、公司及其位于松阳县望松街道安环路2号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浙（2024）松阳县不动产权第0000014号）作为抵押物。本次抵押担保范围为招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在融资期间内向公司、云中马贸易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51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律师费用、实现抵押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3. 抵押期间：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授信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4. 抵押方式：最高额抵押。

4. 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被担保方云中马贸易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以上担保是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融资正常开展，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未超过6亿元；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11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由人民币6.5亿元调整至人民币1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的

相关公告。以上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签字会计师姓名：葛朋

● 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无

本公司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系公司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关于变更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7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8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9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0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2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3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4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2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2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4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7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9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